



第五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8 和 101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发展筹资的高级别国际政府间审议

发展筹资的高级别国际政府间审议筹备委员会在 2001 年 2 月 23 日第二届五次会议上建议的决议草案*

实质性筹备进程以及发展筹资国际会议的筹备

大会，

回顾其 1999 年 12 月 22 日第 54/196 号决议、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186 号决议以及 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213 号决议，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¹以及提交给发展筹资的高级别国际政府间审议筹备委员会，供其在第二届会议上审议的所有其它投入，

欢迎与主要有关利益相关者、尤其是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贸易组织，就这些机构参与发展筹资进程方面的协商继续取得重要进展，

鼓励各国政府和所有其他有关利益相关者在大会实质性议程的框架内，继续审议为支持发展筹资筹备进程和高级别国际政府间活动而提出的具体倡议，

进一步鼓励所有有关利益相关者（包括在区域一级）以及民间社会和商业部门，在大会实质性议程的框架内，深化为支持发展筹资筹备进程和高级别国际政府间活动而作出的努力，

回顾发展筹资筹备进程非常全面，需要考虑到目前正在进行的与发展筹资进

* 为了便于大会就筹备委员会的建议采取行动，需要重新审议议程项目 101（发展筹资的高级别国际政府间审议）。

¹ A/AC.257/12。

程实质性议程有关的其它进程，

重申感谢各国政府向发展筹资进程预算外捐款信托基金提供的支持，

1. **决定**高级别国际政府间活动将采用联合国赞助下的国际会议的形式，级别为最高政治级别，包括首脑一级；接受墨西哥慷慨提出担任会议东道国的要求并表示感激；会议命名为发展筹资国际会议，并有一个了解，即具体时间和地点将由东道国在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期间宣布；

2. **强调**必须为该会议进行有效的筹备活动，并欢迎迄今为止已经进行的筹备活动，其中包括所有利益相关者在筹备委员会第二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实质性相互对话和作出的贡献；

3. **决定**筹备委员会将在 2001 年 5 月 2 日至 8 日期间举行第三届会议，为期一个星期，并决定在 2001 年 10 月/11 月份举行一次为期一周的第三届会议续会；

4. **邀请**各国政府在大会实质性议程的框架内，于 2001 年 4 月 15 日之前向协调秘书处简单明了地提出可能的倡议或主题；对这些倡议或主题的审议可以作为一种手段，使重点进一步集中于实质性筹备工作；并有一个了解，即所编纂的倡议或主题汇编将提交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

5. **决定**筹备委员会在 2001 年 5 月 2 日至 8 日的第三届会议上，将考虑到第二届会议期间提交的所有投入和进行的对话，以及上面提及的倡议或主题汇编和其它有关投入，并将在大会实质性议程的框架内，更加深入地审议调解人拟订的工作文件中所载的问题；审议工作将作为一种手段，使重点进一步集中于对实质性筹备工作的讨论；在这一方面鼓励所有利益相关者积极参与对这些问题的审议；

6. **还决定**筹备委员会将在 2001 年 10 月/11 月份的第三届会议续会上，在大会实质性议程的框架内，审议调解人拟订的、反映第三届会议期间所获进展的第一份简要报告草稿，同时考虑到筹备委员会此后收到的所有其它有关投入；

7. **进一步请**主席团想方设法，在大会实质性议程的框架内，深化所有有关利益相关者（包括在区域一级）以及民间社会和商业部门为支持发展筹资筹备进程而作出的努力，并提交各种提案，供筹备委员会审议和决定。